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6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仁	111 年 上職議字 000561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1 年速偵字 000221 號	林○純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1 年 上職議字 000563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1 年偵字 000632 號	胡○文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1 年 上職議字 000565 號	乘機猥褻	花蓮地檢 110 年偵字 003497 號	高○明	他結
仁	111 年 上職議字 000567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1 年速偵字 000318 號	陳○元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1 年 上職議字 000570 號	違反毒品危 害防制條例	花蓮地檢 111 年毒偵字 000205 號	邱○賢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1 年 上職議字 000572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1 年速偵字 000223 號	許○森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1 年 上職議字 000574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1 年偵字 000766 號	彭○盛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